

中共沭阳县委文件

沭发〔2025〕2号



中共沭阳县委 沭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沭阳县乡镇（街道）履行职责 事项清单》的通知

沭阳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县委各部委办，县各办局，县各直属单位：

《沭阳县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已经县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 贤官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 马厂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4. 梦溪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5. 南湖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6. 七雄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7. 沭城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8. 十字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9. 章集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0. 耿圩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1. 韩山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2. 胡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3. 华冲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4. 李恒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5. 刘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6. 陇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7. 龙庙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8. 庙头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19. 青伊湖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0. 钱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1. 桑墟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2. 塘沟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3. 潼阳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4. 吴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5. 西圩乡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6. 新河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7. 颜集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8. 沂涛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9. 悦来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30. 扎下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中共沭阳县委

沭阳县人民政府

2025年3月6日